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参与投资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章节及上一期定期报告所披露的重大风险相比无重大变化，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章节和上一期定期报告的“重大风险提示”。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4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7
四、 资产情况.....	27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9
六、 负债情况.....	2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3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3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3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3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7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公司章程》	指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12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 年 1-12 月
上年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无锡安阳山
外文名称（如有）	Anyang Wuxi Mountain Industrial Development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钱畅
注册资本（万元）	80,000
实缴资本（万元）	8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 惠山区阳山镇胜利路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 惠山区阳山镇人民西路 12 号 1 号楼 12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156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1986874894@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沈艳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无锡市惠山区阳山镇人民西路 12 号 1 号楼
电话	0510-83051752
传真	0510-83950927
电子信箱	1986874894@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无锡惠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无锡市惠山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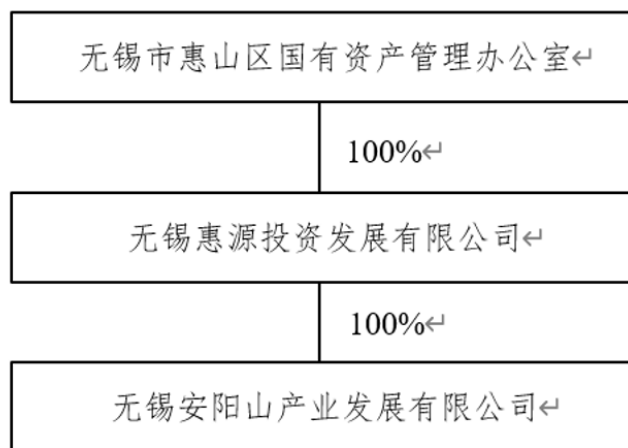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 100%，未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 100%，未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钱畅	执行董事	辞任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3 月
董事	钱畅	董事长、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3 月
董事	臧怡炜	董事	聘任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3 月
董事	沈艳	董事、财务总监	聘任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3 月
监事	许云坚	监事	聘任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3 月
监事	臧怡炜	监事	辞任	2023 年 3 月	2023 年 3 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4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33.33%。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钱畅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钱畅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臧怡炜、沈艳

发行人的监事：许云坚

发行人的总经理：钱畅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沈艳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是无锡市惠山区阳山镇范围内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水蜜桃产业经营主体，接受委托和授权，按商业化运作方式，从事市政设施建设和棚户区改造等任务，并对阳山镇水蜜桃园进行经营管理，拥有稳定的经营性收入。目前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分为三大板块：工程代建板块、水蜜桃园销售板块和水蜜桃园租赁板块。

（1）工程代建业务

发行人的工程代建业务主要由公司本部负责实施。工程代建业务的运营模式为：公司

负责无锡市惠山区阳山镇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与委托方签订《委托建设和结算协议》，先由公司自筹资金进行项目建设，公司作为代建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对工程进行建设和管理。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工程项目结算移交确认书》，公司将项目移交给委托方，并根据项目的实际成本加成一定比例确认项目结算金额，扣除相关税费后计入工程代建收入，并结转对应成本。

（2）水蜜桃销售业务

水蜜桃销售业务经营模式如下：水蜜桃销售业务分为自产和经销两种业务模式，且以经销模式为主。自产模式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为：公司自主种植水蜜桃，负责种植、采摘和销售工作，水蜜桃销售收入扣除桃林租赁成本、种植成本和管理成本后获得盈利；经销模式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为：公司从当地农户采购成熟的水蜜桃，通过自身销售网络对外出售，通过赚取差价获得盈利。

（3）水蜜桃园租赁业务

发行人的水蜜桃园租赁业务主要由公司本部和子公司无锡太湖阳山水蜜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经营。水蜜桃园租赁业务的模式为：公司对从阳山镇人民政府租入的水蜜桃林进行经营管理，将其转租给当地农村合作社，收取租金并确认水蜜桃园租赁收入。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发展现状及趋势

城市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有着积极的作用。“十四五”规划提出，统筹推进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交通、能源、电信、水利等基础设施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现代化国家必须拥有现代化的基础设施体系。我国在重大科技设施、水利工程、交通枢纽、信息基础设施、国家战略储备等方面取得了一批世界领先的成果，综合交通网、发电装机、电网、5G 网络等规模均位居世界第一，基础设施整体水平实现跨越式提升。但同时，我国基础设施同国家发展和安全保障需要相比还不适应，存在不少短板弱项，在一些重要领域同发达国家有较大差距，综合交通运输协同效应没有充分发挥，农业和水利基础设施抵御重大自然灾害能力不强，各类基础设施协同不够等等，这些问题还需要系统谋划解决。从分类来看，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各子行业的增长速度远大于同期 GDP 的增长速度，显示出城市化工业化给我国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带来了不可多得的机遇。总体来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

（2）无锡市惠山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发展现状及未来展望

“十四五”期间，惠山区以优化城市空间布局、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完善城市功能性基础设施和建设新型智慧城市为城市建设的核心，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 5G、车联网、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城市轨道交通、特高压、智能电网、云计算和大数据中心、智慧充换电桩等新型基础设施体系，推动信息化和城市化深度融合，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城市建设运营中更广泛应用。

未来，惠山区将加大城乡基础设施投入，构建内畅外联交通网络，大力推进重点骨干工程，加快城镇化建设。随着无锡市惠山区加快推进城镇化、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进程，无锡市惠山区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面临较大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机遇。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

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对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代建业务	6.47	5.39	16.73	83.15	5.98	5.08	15.05	86.99
水蜜桃销售业务	0.32	0.25	21.57	4.09	0.16	0.12	23.15	2.28
水蜜桃园租赁业务	0.90	0.20	77.94	11.59	0.72	0.26	64.19	10.43
其他业务	0.09	0.06	37.84	1.17	0.02	0.02	4.36	0.30
合计	7.78	5.89	24.27	100.00	6.87	5.48	20.32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工程代建业务	基础设施建设板块	6.47	5.39	16.73	8.17	6.03	11.18
水蜜桃园租赁	租赁业务	0.90	0.20	77.94	25.82	-22.49	21.42
合计	—	7.37	5.58	—	10.06	4.65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相较于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幅为 13.16%，营业成本增幅为 7.56%，毛利率增幅为 19.42%，公司业务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2023 年度，水蜜桃销售业务收入较 2022 年度的增幅为 103.14%，系 2023 年度公司销售的水蜜桃数量增加，加上水蜜桃售价有所提高所致；水蜜桃销售业务成本增幅为 107.30%，系人工成本增加所致。由于水蜜桃销售业务的成本增幅高于收入增幅，当年度水蜜桃销售业务的毛利率有所下滑，降幅为 6.80%。

公司其他业务表现为租金收入，主要系子公司无锡蔚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自有厂房出租形成的收入。2023 年度，厂房租赁收入较 2022 年度增幅为 334.58%，毛利率增幅为 767.03%，主要系自有厂房出租率提高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随着无锡市惠山区加快推进城镇化、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进程，无锡市惠山区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面临较大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机遇，在此背景下发行人将继续大力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同时，阳山镇作为中国著名的水蜜桃之乡，先后荣获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全国发展改革试点镇、全国美丽宜居小镇、4A 级景区、第二批全国特色小镇、第三批“中国乡村旅游创客示范基地”等国家级荣誉，公司将水蜜桃产业作为公司未来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收入结构较为单一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以工程代建业务收入为主。工程代建项目主要涉及拆迁、安置房等，受财政政策、房地产政策等影响较大，若是未来随着房地产调控、土地政策等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则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造成不利影响。

拟采取的措施：公司将持续开拓业务经营范围，优化收入结构，加强融入市场化运营格局，积极发展水蜜桃相关业务，形成多元化的业务格局。

（2）有息债务较高的风险

公司有息负债规模较高且增长较快。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资本性支出增加，对资金的需求日益增大，导致公司负债总额有所上升，有息债务规模保持较大规模。随着公司财务费用和偿债压力的增加，公司的偿付能力将受到一定影响，同时也会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或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若公司无法有效控制债务规模，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带来一定的压力。

拟采取的措施：公司将持续提升经营效率，改进内部治理，提升盈利能力；此外，公司积极拓展外部融资渠道，充分利用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两种渠道，改善融资结构。

（3）对外担保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合并口径对外担保余额合计为 14.60 亿元，占 2023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5.06%。虽然被担保企业均为国有企业，资信状况较为良好，但若未来被担保公司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则公司需要承担还款责任，可能对公司的还款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拟采取的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被担保企业的经营状况，此外，公司将严格履行对外担保的审议程序，保证担保程序合法合规，保障债权人的利益。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自主组织和实施销售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未有干预公司经营运作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较为独立。公司经理和主要员工均属专职，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兼职情况。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服务、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专用软件和专利权等无形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健全的组织结构体系，执行董事、监事、经理、技术、管理等各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独立运作，独立核算，独立纳税。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情况，控股股东未干预公司的会计活动。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进行了规定。根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提交董事会审议；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关联交易的定价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关联方及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5.68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方其他应收往来款	23.47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8.80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阳山 F1
3、债券代码	251612.SH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2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9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阳山 01
3、债券代码	114006.SH
4、发行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7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江苏省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21 阳山债/21 锡阳山债
3、债券代码	152948.SH/2180262.IB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7 月 9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7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至第 7 年末，每年分别按照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还本时，本金按照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

	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阳山 02
3、债券代码	252220.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30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7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阳山 04
3、债券代码	253088.SH
4、发行日	2023 年 11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2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7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52948.SH/2180262.IB
债券简称	21 阳山债/21 锡阳山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1612.SH
债券简称	23 阳山 F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2220.SH
债券简称	23 阳山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条款，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3088.SH
债券简称	23 阳山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条款，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14006.SH
债券简称	22 阳山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条款，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51612.SH

债券简称：23 阳山 F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偿还 20 阳山 01 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	不适用

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5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偿还 20 阳山 01 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	☐ 是 ☒ 否

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2220.SH

债券简称：23 阳山 0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在不考虑发行费用的情况下，拟用于兑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在不考虑发行费用的情况下，已全部用于偿还 20 阳山 02 回售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5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在不考虑发行费用的情况下，已全部用于偿还 20 阳山 02 回售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3088.SH

债券简称：23 阳山 04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在不考虑发行费用的情况下，拟用于兑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在不考虑发行费用的情况下，已全部用于偿还 21 阳山 01 回售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5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在不考虑发行费用的情况下，已全部用于偿还 21 阳山 01 回售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180262.IB/152948.SH

债券简称	21 锡阳山债/21 阳山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中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偿债计划：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每年分别按照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在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签订《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募集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和债券兑付的安全性。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4006.SH

债券简称	22 阳山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无增信。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专项偿债资金账户，用于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5、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6、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1612.SH

债券简称	23 阳山 F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无增信。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专项偿债资金账户，用于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5、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6、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2220.SH

债券简称	23 阳山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无增信。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偿债保障措施承诺；2、交叉保护承诺；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7、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8、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当发行人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暂缓为第三方提供担保；（4）调停或者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5）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6）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商定的其他偿债措施。同时承诺在未能足额提取偿债保障金时，不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3088.SH

债券简称	23 阳山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无增信。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偿债保障措施承诺；2、交叉保护承诺；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7、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8、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当发行人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

	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暂缓为第三方提供担保；（4）调停或者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5）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6）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商定的其他偿债措施。同时承诺在未能足额提取偿债保障金时，不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 50 号康缘智汇港 A 座 1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小平、高立平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14006.SH、251612.SH
债券简称	22 阳山 01、23 阳山 F1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联系人	朱嘉玺、王海彬
联系电话	0512-62938151

债券代码	2180262.IB/152948.SH、252220.SH、253088.SH
债券简称	21 锡阳山债/21 阳山债、23 阳山 02、23 阳山 04
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78 号
联系人	邓以红、朱楚楚
联系电话	021-65100508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180262.IB/152948.SH
债券简称	21 锡阳山债/21 阳山债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3.93	2.82	393.37	系公司在 2023 年度加大融资力度，向银行取得贷款导致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0.00	0.01	-100.00	系票据回收所致。
应收账款	5.86	1.79	228.04	一方面系 2023 年度公司确认工程代建收入对无锡大美阳山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应收结算款增加所致，另一方面系公司确认水蜜桃园租赁收入对承租方无锡市阳山镇峰达农业专业合作社的应收租赁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0.41	0.07	473.13	主要因为随主营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业务发展对应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3.36	31.77	4.99	-
存货	50.76	35.28	43.88	主要系公司开工项目增多，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0.05	0.00	5,771.59	系 2023 年度预缴税金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0.16	0.16	0.0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	1.54	0.00	-
固定资产	1.67	1.21	38.32	系由存货中的房屋建筑物完工转入固定资产科目所致。
在建工程	12.22	15.69	-22.13	-
使用权资产	1.74	1.42	23.25	-
无形资产	7.69	7.52	2.2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1	0.01	-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
货币资金	13.93	12.89	-	92.53
固定资产	1.67	0.40	-	23.67
无形资产	7.69	0.18	-	2.34
合计	23.29	13.46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货币资金	13.93	-	12.8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定存。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8.72 亿元和 29.6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1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5.00	1.20	19.80	26.00	87.81%
银行贷款	-	0.50	-	3.11	3.61	12.1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5.50	1.20	22.91	29.6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6.2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6.67 亿元和 52.1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2.0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5.00	1.20	19.80	26.00	49.90%
银行贷款	-	2.29	0.99	22.83	26.10	50.1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7.29	2.19	42.63	52.1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6.2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69	2.68	0.37	-
应付票据	11.40	1.30	776.92	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增幅很大，系公司在 2023 年度新开工项目较多，付款方式大部分采用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应付账款	0.52	0.22	137.61	公司在 2023 年度新开工项目较多，采购的材料及服务增加，对供应商应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付款项增多所致。
预收款项	0.88	0.82	7.32	-
应付职工薪酬	0.03	0.02	70.25	系应付职工费用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69	3.27	13.09	-
其他应付款	1.76	0.23	666.62	系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中对当地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的往来款增多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79	6.89	-88.53	系款项到期偿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00	-	-	系 1 年期公司债券 23 阳山 F1 发行所致。
长期借款	22.83	6.82	234.69	系新开工项目增多公司加大融资力度所致。
应付债券	20.95	20.87	0.38	-
长期应付款	0.60	-	-	系收到财政拨款增加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4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7.0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4.6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4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8.8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发行了一只 6 亿元企业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1. 债券代码：152948.SH/2180262.IB
2. 债券简称：21 阳山债/21 锡阳山债
3. 债券全称：2021 年江苏省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专项债券
4. 募集资金总额：6 亿元
5.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0 亿元
6.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0 亿元

7.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3 亿元用于无锡阳山水蜜桃生态园建设工程，3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8. 实际的募集资金用途：不考虑发行费用的情况下，公司已将 3 亿元用于无锡阳山水蜜桃生态园建设工程，3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9.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是。
1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
11.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否。
1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0 亿元。
13. 固定资产项目进展情况：无锡阳山水蜜桃生态园建设工程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阳山镇。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4,000 亩，项目总投资为 4.45 亿元。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水蜜桃科技示范园建设和配套建设服务设施等。截至报告期末，无锡阳山水蜜桃生态园建设工程已完成投资 4.52 亿元，完工进度 100%，项目已实施完毕。
14. 项目运营效益：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已完工，报告期内暂未产生经济效益。项目预计于 2024 年开始产生效益。
15.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不适用。
16.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否。
17.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否。
18. 临时补流情况：无临时补流情形。
19. 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以 <https://bms.uap.sse.com.cn/bms/form/426645516102.xform?moduleId=631382>、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s://www.chinabond.com.cn/>、中国货币网 <https://www.chinamoney.com.cn/>。投资人可在发行人办公场所查询上述备查文件原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
盖章页）

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2,571,147.37	282,255,533.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9,287.00
应收账款	586,365,775.01	178,747,706.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724,773.75	7,105,677.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35,844,375.34	3,177,186,503.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75,973,141.82	3,528,027,070.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73,634.81	77,894.26
流动资产合计	10,436,052,848.10	7,174,209,672.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752,275.46	15,749,974.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420,000.00	154,42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7,110,260.10	120,814,882.15
在建工程	1,221,898,709.08	1,569,241,092.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4,420,797.72	141,514,459.59
无形资产	768,897,172.83	752,105,446.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2,925.11	732,925.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3,232,140.30	2,754,578,780.04
资产总计	12,939,284,988.40	9,928,788,452.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9,159,892.12	268,159,892.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40,000,000.00	130,000,000.00
应付账款	51,788,966.38	21,796,204.65
预收款项	88,057,637.81	82,054,430.67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95,239.57	1,583,150.33
应交税费	369,268,139.28	326,530,438.43
其他应付款	175,823,334.79	22,934,904.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061,837.88	689,303,921.21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675,855,047.83	1,542,362,942.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82,830,000.00	682,080,000.00
应付债券	2,095,008,982.12	2,087,004,148.9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37,838,982.12	2,769,084,148.93
负债合计	7,113,694,029.95	4,311,447,091.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30,293,290.56	3,030,293,290.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4,410,827.81	180,704,326.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74,825,945.20	1,591,066,320.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09,530,063.57	5,602,063,937.09
少数股东权益	16,060,894.88	15,277,424.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25,590,958.45	5,617,341,361.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39,284,988.40	9,928,788,452.46

公司负责人：钱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冉锡川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安阳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691,972.38	201,784,404.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9,287.00
应收账款	571,824,841.20	168,138,728.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761,265.11	
其他应收款	2,722,220,130.98	4,205,160,405.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213,021,395.42	2,855,434,982.6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0.00	
流动资产合计	6,675,519,605.09	7,431,127,808.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95,364,844.32	338,364,844.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03,217.26	1,374,217.26
在建工程	1,216,460,910.43	1,567,329,482.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33,599,020.00	733,599,02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8,307,291.70	118,199,375.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894.35	121,894.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5,357,178.06	2,758,988,833.04
资产总计	9,520,876,783.15	10,190,116,642.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130,000,000.00
应付账款	6,620,342.30	6,620,342.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68,024,969.02	327,236,819.07
其他应付款	269,619,558.64	1,034,070,626.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56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94,264,869.96	2,265,927,78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1,35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债券	2,041,045,979.75	2,087,004,148.9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2,395,979.75	2,287,004,148.93
负债合计	3,646,660,849.71	4,552,931,936.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29,556,288.64	3,029,691,444.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4,420,964.49	180,704,326.14

未分配利润	1,840,238,680.31	1,626,788,935.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74,215,933.44	5,637,184,705.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20,876,783.15	10,190,116,642.01

公司负责人：钱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冉锡川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77,750,948.44	687,279,468.66
其中：营业收入	777,750,948.44	687,279,468.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8,968,585.31	553,239,097.69
其中：营业成本	588,979,460.28	547,594,327.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03,396.60	1,293,891.92
销售费用	3,977,543.89	4,186,531.67
管理费用	22,626,120.86	19,882,889.8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1,682,063.68	-19,718,543.2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668,803.10	20,278,042.84
加：其他收益	123,973,800.00	116,5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1.05	-329,728.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01.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599,280.32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42,758,464.18	249,611,362.38
加: 营业外收入	3,201,414.57	2,088,011.53
减: 营业外支出	9,256.25	78,980.01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950,622.50	251,620,393.90
减: 所得税费用	37,701,025.50	33,812,748.18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249,597.00	217,807,645.7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249,597.00	217,807,645.7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466,126.48	217,676,244.24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783,470.52	131,401.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8,249,597.00	217,807,645.7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7,466,126.48	217,676,244.2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3,470.52	131,401.4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钱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冉锡川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708,620,235.34	642,237,264.44
减：营业成本	558,405,496.98	509,449,732.10
税金及附加	269,896.66	269,896.6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4,985.00	14,571,625.0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53,587.94	-17,904,262.3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053,591.53	18,457,124.45
加：其他收益	123,973,800.00	11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4,897,244.64	245,850,273.05
加：营业外收入		3,751,203.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897,244.64	249,601,476.05
减：所得税费用	37,730,861.16	33,962,568.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166,383.48	215,638,907.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166,383.48	215,638,907.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7,166,383.48	215,638,907.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钱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冉锡川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4,332,123.48	707,374,461.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3,096,496.67	197,850,54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7,428,620.15	905,225,003.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2,035,217.24	1,378,202,877.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28,691.55	6,603,217.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6,695.44	10,329,273.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97,458.14	-8,159,83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6,958,062.37	1,386,975,53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470,557.78	-481,750,533.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271.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7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059,231.66	153,412,184.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1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059,231.66	186,602,18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059,231.66	-186,539,912.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55,250,000.00	930,247,364.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5,250,000.00	1,117,647,364.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82,500,000.00	6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845,712.73	157,783,318.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3,845,712.73	827,783,31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595,712.73	289,864,045.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184,386.61	-378,426,400.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255,533.98	560,681,934.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071,147.37	182,255,533.98

公司负责人：钱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冉锡川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512,273.20	580,608,449.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8,323,529.84	424,658,90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6,835,803.04	1,005,267,353.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4,488,489.60	688,558,458.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91,195.25	4,470,8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6,623.76	9,216,607.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1,849,495.86	19,443,86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3,095,804.47	721,689,73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739,998.57	283,577,620.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674,825.58	159,906,638.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2,0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674,825.58	359,906,63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674,825.58	-359,906,638.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2,350,000.00	70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2,350,000.00	88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6,500,000.00	6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871,305.41	133,600,533.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36,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5,507,605.41	803,600,533.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157,605.41	84,399,466.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092,432.42	8,070,448.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784,404.80	93,713,956.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91,972.38	101,784,404.80

公司负责人：钱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冉锡川

